

# 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文件

安标国家中心〔2020〕9号

## 关于发布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标志管理方案、 安全技术要求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对空气动力单轨吊车产品安全性反复研究、专家论证并通过网络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建议，制定了《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标志管理方案（试行）》（见附件1）和《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技术要求（试行）》（见附件2），现予发布，自发布之日起试行。

试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，请及时反馈安标国家中心。

联系人：史志远

联系电话：010-84263044

传真号码：010-84263044

电子邮件: jyb504@126.com

- 附件: 1. 《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标志管理方案(试行)》  
2. 《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技术要求(试行)》



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

2020年2月12日

## 附件 1

# 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标志管理方案 (试行)

根据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有关规定,依据空气动力单轨吊车的技术特点及专家专题论证意见,制订本方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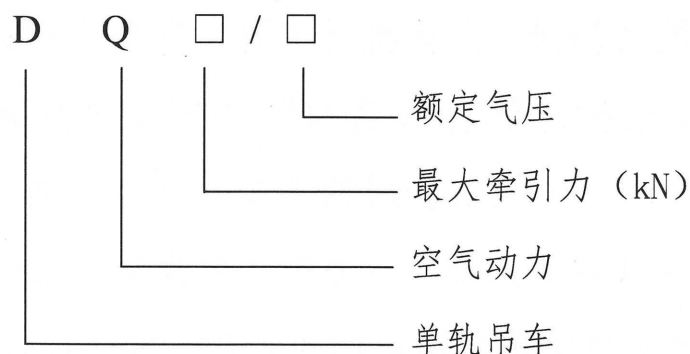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标审核发放执行《新产品审核发放实施规则》(ABGZ-MK-06-2017-01),首次申办按新产品审核发放模式 I 进行,即:技术评估+产品检验。参照执行《矿用单轨吊类产品审核发放实施规则》(ABGZ-MA-CMB-2017-01)。

二、提交的产品技术文件除应满足上述审核发放实施规则的要求外,还应符合以下专项要求:

### 1. 名称、型号:

名称:空气动力单轨吊车

型号:



### 2. 产品执行标准应包括: MT/T 883-2000 《柴油机单轨吊

机车》《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技术要求（试行）》。

3. 产品图纸应至少包括单轨吊车总图，驻车制动装置、紧急制动装置、行车制动装置、连接装置部件图，气动系统图、气瓶布置图。

4. 产品使用说明书中应明确常规检查、周检、月检、年检的要求和方法，以及安全警示语句。

三、首次申办执行以下要求：

1. 申请同一规格型号产品进行工业性试验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3台。

2. 对申请的同一规格型号的同一次产品，经一致性核实确认后，随机抽取1台实施检验。不同批次的产品在进行一致性核实的基础上，对后批次产品进行主要性能试验。

3. 经履行合格评定程序符合安全标志发放条件的产品，发放注明产品数量、编号、试验地点的新产品工业性试验安全标志证书，备注栏中注明：使用轨型不得低于I140E，巷道倾角不大于 $15^{\circ}$ 。

四、产品进行工业性试验时，严格执行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加强矿用新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的通知》（安监总厅规划〔2011〕148号）的规定；工业性试验周期不少于3~6个月。

五、产品完成工业性试验后，再次申办时，应提交工业性试验报告，按《新产品审核发放实施规则》（ABGZ-MK-06-2017-01）规定的新产品审核发放模式II进行。

## 空气动力单轨吊车安全技术要求 (试行)

根据研制单位研究、现场试验成果,通过组织专家专题论证,制定空气动力单轨吊车(以下简称“单轨吊”)安全技术要求,在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审核发放中试行。

### 一、技术要求

单轨吊除满足MT/T 883-2000《柴油机单轨吊机车》及《煤矿安全规程(2016)》的相关规定外,还应满足以下要求:

1. 应设置行车制动、停车制动和紧急制动,行车制动和紧急制动必须具有相互独立的控制系统,停车制动和紧急制动制动方式为失效安全型,紧急制动制动力不得低于最大牵引力的1.5倍。

2. 对压缩气瓶、连接管路及阀门的要求:

(1) 气瓶生产单位应具有“特种设备制造许可”资质,选购的气瓶应出具相关合格证明文件。

(2) 连接管路、阀的安装、使用应符合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管理规定。

(3) 各气瓶应设有瓶口截止阀,瓶口截止阀应带限流关闭功能,当管路内流速出现异常时,瓶口阀应自动关闭;管路间应

设有球形截止阀；长时间停机，需关闭瓶口截止阀与球形截止阀，防止瓶内气体泄露。

(4) 连接管路应采用不锈钢管，安全系数应不小于 3.5，应有缓冲结构。

(5) 系统各泄压口不能朝向作业人员。

(6) 气瓶安装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气瓶表面损伤，气瓶应设置防撞、缓冲装置，保证气瓶在单轨吊车运行发生碰撞或倾翻时不直接承受外力。

## 二、使用要求

1. 匹配轨道型号应不低于 I140 E。
2. 使用巷道的倾角不大于  $15^{\circ}$ 。
3. 空气动力马达表面最高温度不应超过  $90^{\circ}\text{C}$ 。
4. 气瓶充气时应设置保护装置，当气瓶压力达到规定压力时能自动停止充气。
5. 气瓶充气前应检查接口状态，确认连接可靠，开始充气后，充气口应能锁死，避免管路脱落或误操作。

## 三、其他要求

1. 研发单位应根据设备特点编制说明书，说明书应明确规定单轨吊使用条件、安装要求、使用维护要求，以及安全警示语句；
2. 使用说明书应明确规定常规检查、周检、月检、年检的内容、方法及要求，明确零部件更换的相关要求；对关键零元部

件，明确使用年限要求。

